

证券代码：002157

证券简称：正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—085

债券代码：112612

债券简称：17 正邦 01

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（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18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18年6月8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，实际参加董事5名，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规定和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凡贵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黄建军、吴佑发和邹富兴先生，总经理林峰先生，财务总监周锦明先生和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王飞女士等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相关规定，由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（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4 日）已到期，公司董事会对激励对象已获授到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。本次注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

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独立董事黄新建先生、李汉国先生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。

公司关联董事林印孙、程凡贵先生回避表决。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意见，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》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6 月 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公司 2018-087 号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